2017

推動文化基本法
立法策略規劃專案

文化基本法草案公聽會

文化部「文化基本法草案」公聽會

國內推動「文化基本法」立法，前後已歷經十餘年，朝野未有共識、也未獲民意關注與支持，加之文化事務範圍廣泛複雜，使文化基本法制定延宕至今。但「文化基本法」的制定乃國家應行完善並保障人民文化權利之內容與範圍，補充並落實憲法有關文化之原則與規定，確立國家文化發展之基本方針與原則，是為一切文化事務之法規及政策的基本指導之綱領。本次「文化基本法」草案受文化部委託，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灣文化法學會、臺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共同合作研擬，內容包含保障公民參與文化生活的權利與義務、文化治理的權限劃分與資源分配、文化資源的扶植與發展以及文化保護與救濟措施等多重內涵與作用。

本次文化基本法立法推動工作於 2016 年底啟動，針對各版本文化基本法草案內容及爭議性問題，已召開五場專家學者諮詢會及三場草案條文專家學者諮詢會，據以研擬本次「文化基本法」草案。為期立法周延，期冀廣納民間、學界、行政部門等各方意見，訂於北、中、南、東區辦理七場公聽會。

敬邀

共同參與。

場次	時間	地點
南區公聽會-第一場	106 年 3 月 24 日（五） 14：00-16：00	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講廳（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 161 號）
東區公聽會	106 年 3 月 31 日（五） 14：00-16：00	a-zone 花蓮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19 號聚場（花蓮市中華路 144 號 ）
中區公聽會-第一場	106 年 4 月 7 日（五） 14：00-16：00	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綜合中心演講廳（彰化市進德路一號）
中區公聽會-第二場	106 年 4 月 10 日（一） 10：00-12：00	苗北藝文中心視聽中心 （苗栗縣竹南鎮公園路 206 號）
北區公聽會-第一場	106 年 4 月 14 日（五） 10：00-12：00	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至善樓國際會議廳 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）
北區公聽會-第二場	106 年 4 月 14 日（五） 15：00-17：00	中壢藝術館演講廳 （桃園市中壢區中美路 16 號）
南區公聽會-第二場	106 年 4 月 28 日（五） 10：00-12：00	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演講廳 （嘉義市忠孝路 275 號）

主辦單位 文化部 MINISTRY OF CULTURE

執行單位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灣文化法學會、臺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

計畫主持人　周志宏 教授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）、王俐容 教授（臺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）、謝穎青 律師（臺灣文化法學會）

網路報名資訊

南區公聽會-第一場報名網址
https://goo.gl/forms/ojlm7N4hFIw7Z4tk2
（報名截止日 2017.3.22）

東區公聽會報名網址
https://goo.gl/forms/PURmzL3UZimRwbzf1
（報名截止日 2017.3.29）

中區公聽會-第一場報名網址
https://goo.gl/forms/XMwlRzE2rps90pet1
（報名截止日 2017.4.5）

中區公聽會-第二場報名網址
https://goo.gl/forms/BiLum18dYXGDJYCs1
（報名截止日 2017.4.8）

北區公聽會-第一場報名網址
https://goo.gl/forms/ExxKaJggKHHoSUYw2
（報名截止日 2017.4.12）

北區公聽會-第二場報名網址
https://goo.gl/forms/iAk1D2KKeWThLLRq1
（報名截止日 2017.4.12）

南區公聽會-第二場報名網址
https://goo.gl/forms/iQkTzV7U3JogGXB83
（報名截止日 2017.4.26）

專案聯絡人　呂偉倫先生
電子信箱　o410346@gmail.com

*文化基本法草案將於公聽會前公告於文化部網站，供大眾及會議與會人員上網瀏覽下載。
*為響應節能減碳，各場次公聽會均採網路報名。